

# “史上最肥科级单位”是这样炼成的

## 湖南耒阳市矿产品税费征收管理办公室“集体贪腐案”宣判



核心提示

□据《21世纪经济报道》

一个拥有770人的科级事业单位,110人涉案,其中55人被立案调查,从主任到下属收费站站长纷纷落网,涉案金额500余万元,该案的曝光曾一度成为社会各界高度关注的焦点。



牛力画

### 1 耒阳“矿征办窝案”宣判

耒阳,这个湘南的山地小城,总是在人们渐渐淡忘它的时候,以其独特的方式将公众的目光再次聚焦。

10月10日,司法机关对“史上最肥科级单位”——耒阳市矿产品税费征收管理办公室(下称矿征办)腐败窝案宣判:矿征办主任罗煦龙犯贪污罪、受贿罪等被判处有期徒刑20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50万元;其妻匡秀凤被判处有期徒刑2年零8个月;矿征办

副主任蒋金辉被判处有期徒刑4年;税费征收大队大队长严斌成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此外,还有多名班子成员和中层领导获刑。

但据矿征办知情者透露,此案涉案金额远高于披露的500多万元。

湖南少煤,而耒阳则是湖南煤炭主产地,煤炭储量丰富。近年来,围绕煤炭暴利,“黑金”潘多拉魔盒被打开,耒阳涉及煤炭的系列窝案不断发生。

### 2 小站长月收入40万元

耒阳市矿征办成立于1995年,前身为煤炭基金调节办公室,属市政府管理的临时单位,2006年8月,更名为矿征办,成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主要征收煤炭相关税费。目前,矿征办下设竹市、三都、南阳等10个税费征收总站,总站下又设有数十个分站。

“所有从耒阳运往外地的煤炭,都要经过矿征办的检查,征收相关税费后才能放行。”据知情者透露,来耒阳运煤的车辆都要先到矿征办办理煤运卡,然后在相关乡镇的煤矿运煤后,凭借煤矿发放的标志卡,在各个征收站缴费放行。

据记者了解,这一窝案被揭露,最初就肇始于矿征办下属的征收总站。2009年,竹市总站在站长刘成的操控下私放运煤车,短短一个月内就非法收受运煤司机贿赂170多万元,刘个人从中分得40万元。

此事被人举报后,刘成被刑拘,在审讯中将其上司罗煦龙供出。2009年11

月,罗煦龙被“双规”。案件最初由耒阳市检察院负责,后又转至衡阳市,由衡阳市石鼓区检察院立案侦查。

“在调查中,我们发现这个案子远不是一两个人受贿那么简单,涉及的人员很多,是个腐败窝案。”石鼓区检察院相关人士透露。

检察机关查明,矿征办窝案涉及110余人,占矿征办职工770人的1/7,几乎囊括矿征办所有中层以上干部,涉案金额500多万元。最终,罗煦龙、蒋金辉、税费征收大队大队长严斌成等矿征办高层和数十名征收站站长、副站长共55人被立案调查。

但据矿征办知情人士透露:“这只是冰山一角,实际数字远不止500多万元,仅罗煦龙一人,受贿金额就超过500万元。”

而罗煦龙的继任者蒋家华,走马上任不到一年半,亦于2011年4月被“双规”,其涉嫌罪名同样是受贿。

### 3 矿征办敛财不择手段

耒阳原属郴州管辖,1983年划归衡阳。

耒阳市政府的官网显示:目前耒阳全市含煤面积427.6平方公里,煤炭保有储量3.82亿吨,其中工业储量2.48亿吨,远景储量1.34亿吨。

“2005年之前,煤炭只有200多元/吨,价格很低,所以煤炭税费只是象征性收一点。”竹市镇私人煤矿老板李先生回忆说,从2006年开始,煤价一路走高。目前原煤出矿价已达到800元/吨左右。

于是,手握煤炭税费征收大权的矿征办成为耒阳最有油水的部门。

据知情者透露,自2007年起,耒阳市政府开始对煤炭相关税费征收下达指导性任务,“当年的任务是征收380万吨煤炭的税费,标准是20元/吨,征收总额为7600万元。”

2008年后,征收任务不断加码:2008年500万吨、2009年580万吨、2010年700万吨,征收标准也相应水涨船高:2008年52元/吨、2009年62元/吨、2010年72元/吨。

2008年至2010年,耒阳市煤炭税费收入分别为2.6亿元、3.6亿元、5.5亿元,这一数字,相当于耒阳市对应年度财政收入的1/4左右。

“目前市里给矿征办的返点提成标准是5元/吨,作为员工的奖金。”据矿征办内部人士介绍,2009年和2010

年,矿征办分别获得约2900万元和3500万元提成返还。

巨额返点提成显然没能让矿征办的官员们感到满足。检察机关的调查材料显示,罗煦龙等人利用手中权力,采取截留征收站超产奖、伪造各站点发放奖金名册、虚报超收数额和降低任务指标多提超产奖、私放运煤车等办法,套取资金私分给领导班子和部分中层干部。

矿征办的一个敛财招数,是通过私放运煤车收取贿赂,设立自己的小金库,每个月都会通过放车获得一笔额外收入。

运煤车通过征收站时,每吨少交8元到12元,一辆车即少交300元到400元;一天放车数十辆到上百辆,从而逃取国家税收,而从中收取的贿赂,则作为征收站员工和领导的灰色收入。

通过此法,矿征办每人每月可分得2000元到4万元;高峰时,一个月可收取200万元至300万元,部分领导每月可分得10万元。

据知情者透露:“矿征办领导每个月从各个征收总站的私放运煤车账目中抽取20%~30%,叫做‘抽水’或‘进贡’,领导大力支持甚至怂恿各个征收站私放运煤车,这样就可以多分赃。”而矿征办的私放行为每年至少造成耒阳市上亿元的财政收入流失。

### 4 耒阳煤业乱象丛生

“没有煤炭,就没有耒阳的今天。”煤炭之于耒阳的分量,从不久前刚刚离任的耒阳市委书记袁延文的话中可窥端倪。

可资印证的是,2010年,耒阳财政收入17.13亿元,而当年煤炭税费收入近5亿元,对财政的贡献率超过1/4。

在坐享煤炭带来的丰厚收入的同时,耒阳市政府对煤矿和煤炭税费征收的监管却乏善可陈。

表现之一是矿难频发。据湖南当地媒体报道,仅2010年3月~4月,耒阳即发生煤矿事故4起,死亡7人,占湖南的1/4;而2011年的“6·20”矿难又造成13人死亡。

表现之二是矿权拍卖制度空置。湖南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早在2002年,国土资源部即停止了矿业权的行政审批,实行招标投标制度,“任何矿业权的交易,都必须走招拍挂的市场化程序,谁都不能例外”。

但在耒阳,这一制度成为摆设。记者获悉,当地很多本应通过招拍挂市场化方式出让的煤矿开采权,却多数被以协议方式出让,甚至直接由部分领导以行政权力分配。

煤炭税费征收方面,乱象尤甚。

尽管矿征办早在罗煦龙任主任期间即设立了连接各个征收总站和分站的税费征收网络监控系统,但形同虚设。

“很多征收总站以停电、设备故障为由,不时将网络监控系统的电脑终端关闭,以私放部分运煤车通过关卡。”知情者说,而监控中心工作人员通常对此“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此话看来并非不可信。10月12日中午12点,记者在矿征办办公楼一楼的网络监控中心看到,当日值班的两名监控人员,一人在沙发上睡觉,另一人在玩手机游戏,没有人去观看房间电脑显示屏上各个征收站的情况。

“矿征办是事业单位,对于它的审计,我们主要是根据市委组织部委托进行,没有委托的话一般不会主动进行审计。”10月14日,耒阳市审计局行政事业审计股工作人员向记者透露,市审计局最近3年都没有对矿征办进行过审计。

“单位领导都不在,这个事情我们不方便说。”10月13日,记者分别致电耒阳市矿征办和耒阳市政府办公室,欲就集体贪腐案及煤炭税费征收现状进行采访时,矿征办工作人员抛出这句话后匆匆挂断电话。